

证券代码：839332

证券简称：和海益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13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9日以电话、邮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曹宏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其他高管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授权总经理决定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和经营之需，公司 2023 年度拟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年度综合授信，具体金融机构单位、融资额度、借款期限授权总经理决定，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且以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授权总经理决定公司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 2023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和海益制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13 日